

鲁迅論教育

中央教育科学研究所 编

教育科学出版社

鲁 迅 论 教 育

中央教育科学研究所编

教 育 科 学 出 版 社

鲁迅论教育

中央教育科学研究所编

教育科学出版社出版

北京北环西路 10 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北京顺义燕华营印刷厂印装

*

开本 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 10 插页 4 字数 213,400

1986 年 8 月第 1 版 1986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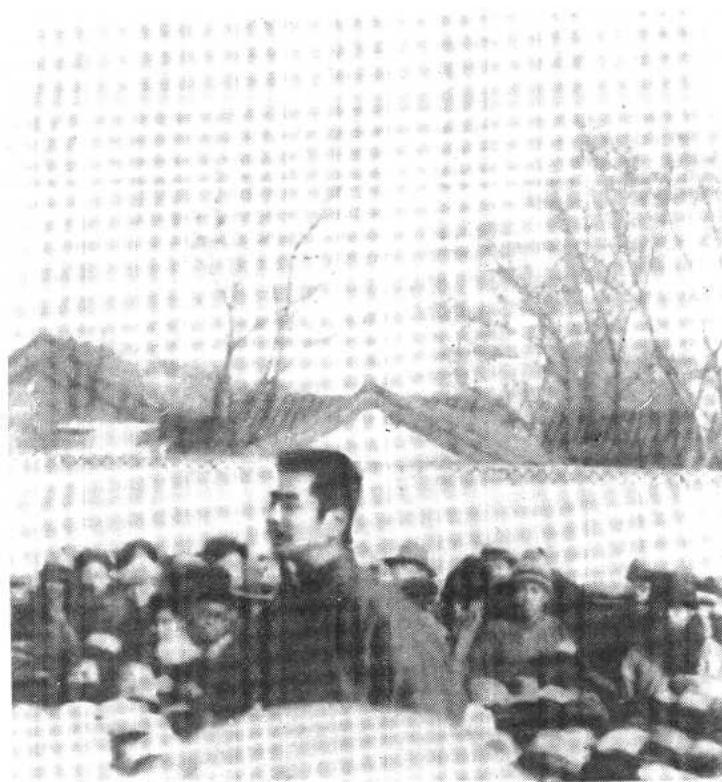
印数 00,001—5,000 册

书号:7232·266 定价: 平 2.00 元
精 3.00



一八八一一九三六

(一九三〇年九月十九日五十寿辰时史沫特莱摄)



一九三二年在北京师范大学讲演



一九三三年与萧伯纳、蔡元培的合影

審教育綱要雖不逼行政首領對於教育之政見然而列三項
均一現為事實見于明令此必系修改其餘若空論法在理
論工言三國已無利廢棄然此惟在極部尤甚明道者多始能有
此結果而鄉間教師於此種半復固係多不能十分明瞭綱要可
列三項此善為思想相合世人樂於保持其他無異游長之可藉此
達其目的而傳授各所究經學原深主於德學教育之側重雖失所
謂而於一部份人更以目中僅在宣傳存留本取消忘難杜絕故
甚不難謂此種綱要應以明文廢止使大端行人民之誠實生根於之
此如子曰君子行政上主可姑塞主于法全隨既而唐更難失虛
時之信仰故為正本清源計此次不滿不滿凡明由之國民吾士共公
山危一俟軍事協定簽訂施全均主一數期一二年中後即自然恢
復所失者小亦所滿甚也

周树人注

《关于废止〈教育纲要〉的签注》

河南盧氏崇之生平評述

夫取法之多，利害乘時，豈無益乎。然其後悔一時，亦至矣。故
鄧公與之士，並觀望之。日他入魯經年，之是歲也，仁人義士，之種之厥，莫不蹙蹙
之於面前，見其小忠，而輕其道，與其一主，則遠於此。或下士焉，而深藏之，恐
之之行，更復過焉，又不之大，奉事之斯，以無如之而何，而其之過，則復集
卿士者，之是時也，而多相謀，亦無憲父，而諭之空也。故其後也，之是時也，之是
三德之所歸也，中華人固二，有三年也，年既七十，沉鬱之至，而深不如，以人
取仰，固以上焉，蓋制諸侯，六朝師恩不，深也。

先生學術，人皆善之，或亦我仰，唐四十年，之八十有二，請于少之，而因
而，首神誠得之，以桂，日精，被信鵠起，三傳繼承，終於二也。而今之士，未嘗嘗
寒，同聲共志，娛私之內，詔人之遠，惟君唯一。今之民有，於人，謂難，數家，謂
此，言財之物，一與之，莫不以屬後品。

中華後生，當追慕矣。

軍
是革盜砍何求
未敢動身已極頭
舊帽遮顏過閭
市
破城載酒傾中流
橫肅冷對千丈指
頭甘為薄
子半
醉道心樓或一縱
管他冬夏與春秋

造大當錢潤人打油詩酒半所作一律以寄

亞子先生教正

魯達

编者的话

一、鲁迅是伟大的文学家、思想家和革命家，又是伟大的教育家。我们编辑《鲁迅论教育》，是为广大教育工作者学习、研究鲁迅教育思想提供一些方便，并兼顾一般读者学习的需要。一九八六年是鲁迅逝世五十周年，我们编辑这本《鲁迅论教育》，也正是对这位伟大的教育家的纪念。

二、本书分为三辑。第一辑是“文选”，选入鲁迅论述教育问题的杂文、论文、讲演、散文等四十八篇。第二辑是“文摘”，摘录了鲁迅杂文、书信、散文、讲演以及小说中有关教育的论述，共一百八十三则。第三辑是备考，共选录文章六篇，总的说来，是鲁迅不同时期有关教育的佚文。三辑选收的文章，都按写作的时间顺序编排。此外，我们还录载了两篇研究鲁迅教育思想的专论（在研究鲁迅教育思想方面，这是较早较全面的两篇），附于书后，供读者参考。

为了便于一般读者了解鲁迅的生平简历，我们选录了鲁迅在一九三四年写的一篇《自传》放在卷首。

三、三辑选文的后面都附有注释。第一二辑，我们主要采用一九八一年版《鲁迅全集》的注释，并根据本书的编辑体例作了一些调整，特别是对有些题注作了补充。第二辑，因为是文摘，注释的时候，或对全文作一些介绍和说明，或介绍一些历史背景材料，或引述鲁迅在其它文章里表达过的同样看法。

四、一九七九年，我们曾经打算编辑一部资料汇编性质的《鲁迅教育文选》，选目初稿编好后，曾经分送一些鲁迅研究单

位、专家和教师征求意见。《鲁迅论教育》是研究了各方面对一九七九年选目所提的意见，重新制订编辑计划编选的。这里，我们对曾经给予过帮助的单位、专家和教师表示感谢。宋庆龄同志，周建人同志，生前都曾对我们的工作给予关怀和指示，我们在这里表示深切的怀念。

五、本书是由我所教育史研究室编辑的，负责编辑工作的是杜草甫同志。限于水平，编辑工作中难免存在缺点、错误，恳切希望读者指正。

中央教育科学研究所

一九八五年十一月

目 录

自传 (1)

文 选

关于废止《教育纲要》的签注 (5)

随感录二十五 (7)

随感录四十九 (10)

我们现在怎样做父亲 (12)

青年必读书 (25)

——应《京报副刊》的征求

导师 (27)

十四年的“读经” (29)

寡妇主义 (34)

读经与读史 (41)

我观北大 (45)

古书与白话 (48)

《二十四孝图》 (52)

琐记 (61)

藤野先生 (71)

中山大学开学致语 (78)

《书斋生活与其危险》译后附记 (80)

读书杂谈 (82)

——七月十六日在广州知用中学讲

反“漫谈” (89)

关于知识阶级 (92)

——十月二十五日在上海劳动大学讲

习惯与改革	(99)
开给许世瑛的书单	(102)
公民科歌	(104)
“人话”	(106)
智识过剩	(108)
上海的儿童	(111)
我们怎样教育儿童的?	(113)
新秋杂识	(115)
重三感旧	(117)
——一九三三年忆光绪朝末	
古书中寻活字汇	(120)
“小童挡驾”	(122)
读几本书	(124)
《看图识字》	(127)
拿来主义	(129)
玩具	(132)
“此生或彼生”	(134)
从孩子的照相说起	(136)
奇怪(二)	(139)
“大雪纷飞”	(141)
考场三丑	(143)
中国人失掉自信力了吗	(145)
点句的难	(148)
随便翻翻	(150)
河南卢氏曹先生教泽碑文	(155)
人生识字胡涂始	(158)

不应该那么写	(161)
在现代中国的孔夫子	(164)
《死魂灵》第二部第一章译后附记	(173)
“立此存照”（一）	(174)

文 摘

一九〇三年	(177)
一九〇四年	(180)
一九一三年	(181)
一九一八年	(183)
一九一九年	(185)
一九二〇年	(190)
一九二一年	(191)
一九二二年	(192)
一九二三年	(193)
一九二四年	(195)
一九二五年	(198)
一九二六年	(211)
一九二七年	(219)
一九二八年	(223)
一九二九年	(224)
一九三〇年	(225)
一九三一年	(230)
一九三二年	(232)
一九三三年	(235)
一九三四年	(244)
一九三五年	(251)
一九三六年	(258)

备 考

- 维持小学之意见 (265)
儿童艺术展览会旨趣书 (267)
教育部拍卖问题的真相 (269)
 教育部第一科长周树人氏谈
在厦大学生会所办平民学校成立会上的演说 (272)
读书与革命 (273)
在中华艺术大学的讲演 (275)

附 录

- 鲁迅的教育思想 (节录) 沈灌群 (279)
鲁迅的教育思想 潘懋元 (287)

编后记 编 者 (302)

自 传⁽¹⁾

鲁迅，以一八八一年生于浙江之绍兴城内姓周的一个大家族里。父亲是秀才；母亲姓鲁，乡下人，她以自修到能看文学作品的程度。家里原有祖遗的四五十亩田，但在父亲死掉之前，已经卖完了。这时我大约十三四岁，但还勉强读了三四年多的中国书。

因为没有钱，就得寻不用学费的学校，于是去到南京，住了大半年，考进了水师学堂。不久，分在管轮班，我想，那就上不了舱面了，便走出，又考进了矿路学堂，在那里毕业，被送往日本留学。但我又变计，改而学医，学了两年，又变计，要弄文学了。于是看些文学书，一面翻译，也作些论文，设法在刊物上发表。直到一九一〇年，我的母亲无法生活，这才回国，在杭州师范学校作助教⁽²⁾，次年在绍兴中学作监学⁽³⁾。一九一二年革命后，被任为绍兴师范学校校长⁽⁴⁾。

但绍兴革命军的首领⁽⁵⁾是强盗出身，我不满意他的行为，他说要杀死我了，我就到南京，在教育部办事，由此进北京，做到社会教育司的第二科科长⁽⁶⁾。一九一八年“文学革命”运动起，我始用“鲁迅”的笔名作小说，登在《新青年》⁽⁷⁾上，以后就时时作些短篇小说和短评；一面也做北京大学，师范大学，女子师范大学的讲师。因为做评论，敌人就多起来，北京大学教授陈源开始发表这“鲁迅”就是我⁽⁸⁾，由此弄到段祺瑞将我撤职，并且还要逮捕我⁽⁹⁾。我只好离开北京，到厦门大学做教授，约有半年，和校长以及别的几个教授冲突了，便到广州，在中山大学做了教务长兼文科教授。

又约半年，国民党北伐分明很顺利，厦门的有些教授就也到广州来了，不久就清党⁽¹⁰⁾，我一生从未见过有这么杀人的，我就辞了职，回到上海，想以译作谋生。但因为加入自由大同盟⁽¹¹⁾，听说国民党在通缉我了，我便躲起来。此后又加入了左翼作家联盟⁽¹²⁾，民权同盟⁽¹³⁾。到今天，我的一九二六年以后出版的译作，几乎全被国民党所禁止。

我的工作，除翻译及编辑的不算外，创作的有短篇小说集二本，散文诗一本，回忆记一本，论文集一本，短评八本，《中国小说史略》一本⁽¹⁴⁾。

注 释

[1] 选自《集外集拾遗补编》。本篇当写于一九三四年三四月间。

当时鲁迅和茅盾应美国人伊罗生之托，选编一部中国左翼作家和进步作家的短篇小说集《草鞋脚》。该书计划收入各入选作家的小传。本篇即为此而写。

伊罗生当时是英文的《大美晚报》和《大陆报》的记者，英文期刊《中国论坛》的编辑。鲁迅和茅盾是由史沫特莱的介绍而认识他的（见茅盾《关于〈草鞋脚〉》）。

在这篇《自传》之前，鲁迅写过两篇自传，一是一九二五年五月二十六日为《俄文译本〈阿Q正传〉》写的《著者自叙传略》，一是一九三〇年五月十六日写的《鲁迅自传》。后一篇可能是应史沫特莱之请，写了供她在外国报刊上作介绍之用。

鲁迅对写自传有一个看法，他曾谦逊地说过：“我是不写自传也不热心于别人给我作传的，因为一生太平凡，倘使这样的也可做传，那么，中国一下子可以有四万万部传记，真将塞破图书馆。”（一九三六年五月八日《致李霁野》信）三篇自传都写得很简略；《鲁迅自传》是在《著者自叙传略》的基础上写成的，《自传》因写作年月的推移，内容又有所增补修订。

鲁迅在写好这篇《自传》后的两年又七个月，即一九三六年十月十九日晨，在上海逝世，终年五十六岁。在逝世前两天，还坚持工作，作《因太炎先生而想起的二三事》（未完稿）。

鲁迅逝世后的第三天——十月二十二日，中共中央、苏维埃中央政府电唁鲁迅夫人许广平，并发表《为追悼鲁迅先生告全国同胞和全世界人士